

## 臺灣大學生化科技學系實驗室借用申請表

申請單位 系/所/科別		申請日期	
活動名稱		指導教師	
實驗名稱			
聯絡人		電話	傳真 e-mail
借用場地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第一實驗室(108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第二實驗室(110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生物化學實驗室(214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營養化學實驗室(216)		
借用日期/時段			
活動人數/ 其他事項			
借用人		指導教師	
<p><b>一、 借用細則</b></p> <p>除了學期或暑期正規課程以外，都需要提出借用申請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借用資格：限教師指導之課程。</li> <li>2. 借用程序：請於上班時間內遞交借用申請表，由生化科技系辦簽收，三天內完成審核。</li> <li>3. 使用時段：校定上班日上班時間，其他時段須經特別簽核。</li> <li>4. 歸還程序：填寫歸還點收單，確認實驗室環境清潔及清點實驗室各設備無誤，由負責教師確認完成歸還程序。</li> <li>5. 損害賠償：使用本實驗室設備應謹慎使用，如有損壞或遺失，除正常使用下之消耗物品外，使用人必須負起修復之責或照價賠償，若於課程進行前發覺本實驗室設備有所損壞，應立即通知生化科技系辦，否則將追究其損害賠償責任。</li> </ol> <p><b>二、 注意事項</b>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確切遵守本實驗室之安全守則與禁止警告標示事項。</li> <li>2. 離開時確實檢查與關閉水、電、門窗及空調設備。</li> <li>3. 借用期間若發生安全事故，概由借用團隊及活動指導老師負完全責任。</li> <li>4. 不足事項，依相關法規處理。</li> </ol>			
生化科技系實驗室管理人		管理教師	

實驗內容簡述

(頁面不足，請自行增加)

使用藥品清單：

借用器材清單：